环翠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

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我办对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认真回顾和总结，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 政府信息公开概况

2015年，我办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内容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经常化、制度化轨道，坚持对外和对内公开紧密结合，整体推进实行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制，把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任务分解、细化，明确到具体科室，责任到人，保证公开内容的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（一）公开的主要内容

2015年，我办公开政府信息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种类型：机构概况、政策法规、办事机制、工作经验、工作动态、行政权力、信息公开年报等；公开的主要方式是环翠政务网、中心门户网站、政务信息公开查阅点、办事指南、业务手册等形式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

我办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依法行政、加强监督、勤政廉政建设的一项基本制度,同时拓宽公开渠道,使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得到充分保障。2015年，我办主动在政府网站上公开信息共102条，其中:①借助环翠区政府门户网公开政府信息20条;②通过本单位网站公开政府信息82条;③通过本单位信息公示栏、LED显示屏公开政府信息30条。（如图所示）

1. ③

②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5年，本报告年度无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；本报告年度，本单位无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四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15年，未发生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。

五、政府支出和收费

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的工作人员由本单位职能部门人员兼任，保障经费纳入本单位统一核算管理。由于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，因此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申诉有关费用。2015年度，本单位无任何收费情况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回顾一年来的工作，我办政府信息公开总体运行正常，信息公开快、质量高、效果显著，但与广大群众日益提高的信息知悉需求相比，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：

一是认识不够到位。个别同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还不到位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；

二是创新力度不够，目前还是通过中心网站、LED显示屏等传统的方式进行信息公开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1.加强宣传教育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公开方式，拓展服务内容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。

2.以加快推进“一窗式”和“一门式”政务服务模式改革为切入点和重要途径，积极推进网上行政审批和智慧大厅建设，开展网上深度办理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。

七、2016年目标任务

2016年，我办将继续围绕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，以依法行政、规范服务、提高效率为主线，不断拓宽公开载体、丰富公开内容、强化队伍建设，推动信息公开水平上新台阶。